立信会
（特殊
文件

关于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会计政策变更的专项说明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

关于浙江[illegible]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会计政策变更的专项说明

信会师函字[2018]第ZA15827号

[illegible]

5 号 [illegible]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〔2018〕1[illegible]通知的相关要求编制财务报表。

（二）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

1、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变化

变化项目	变化内容
[illegible]	[illegible]
[illegible]	[illegible]收款”项目合[illegible]入“[illegible]”[illegible]项目
（4）在建工程	[illegible]入“在建工程”项目[illegible]
（5）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	在资产负债表中新增“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”行项目，将资 产负债表中原“应付票据”和“应付账款”项目合并计 新增的项目.
（6）其他应付款	将资产负债表中原“应付利息”、“应付股利”和“其他 付款”项目合并计入“其他应付款”项目；
（7）长期应付款	将资产负债表中原“专项应付款”和“长期应付款”项目 并计入“长期应付款”项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三、专项审核意见

我们认为贵公司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处理符合相关规定。

本专项说明仅作为贵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专项说明所披露之用，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。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，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。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姚辉